

巫正淵君 您好：

- 一、復台端 106 年 11 月 16 日致本部首長信箱電子郵件。
- 二、有關台端來函所述多所學校誤用貴校專責信箱，懇請協助改善乙事，查本部並無個人資料保護專區聯絡信箱，來信所示信箱屬性係「edu」，非政府部門「gov」，諒係其他學校誤置貴校網頁所致；因此台端要求協助改善乙事涉及教育行政主管機關之權責，本部已移請教育部研處。
- 三、另有關台端建議本部於個人資料保護專區加註個人資料保護專區專責信箱乙事，因本部已設有首長信箱受理民眾各項意見，爰無另行設置其他電子信箱之規劃，敬請諒察。

法務部敬啟

寄件者 email：wucy@twu.edu.tw

寄件者姓名：巫正淵

主旨：首長電子信箱 - 巫正淵來文意見案

內容：主旨：全台多所中小學誤用本校個資保護專責信箱作為貴部「個人資料保護專區」聯絡信箱--內容：1. 環球科技大學已建立「個資保護連絡窗口」網頁，網址為

<http://www.twu.edu.tw/copyright/law.html>

2. 近期有接收非本校個資保護相關業務電子郵件，經使用本校專責信箱 pdpa@twu.edu.tw 搜尋引擎(google)進行搜尋，發現有多所學校誤用本校專責信箱 pdpa@twu.edu.tw，臚列如下：

(1)臺中市安定國小

<http://tw.school.uschoolnet.com/?id=es00001337&mode=editor&key=143348751643207>

(2)臺中市太平國民中學

http://163.17.216.6/editor_model/u_editor_v1.asp?id=%7BF3C5218F-5980-4EE4-BFB3-FD571C57E3C9%7D

(3)萬華國中個資保護聯絡窗口

http://whjhsict.blogspot.tw/p/blog-page_6.html?m=0

(4)台北市木柵國小

<http://台北市木柵國>

[小.tw/news/u_news_v2.asp?id=%7B736B64C2-BD4B-4314-AD7F-F2FB151BABA5%7D&newsid=101086&PageNo=1&skeyword=](http://台北市木柵國小.tw/news/u_news_v2.asp?id=%7B736B64C2-BD4B-4314-AD7F-F2FB151BABA5%7D&newsid=101086&PageNo=1&skeyword=)

(5)台北市蘭雅國小

<http://台北市蘭雅國>

[小.tw/editor_model/u_editor_v1.asp?id={18F8CE04-58DA-41A6-A66D-620EE6422D7B}](http://台北市蘭雅國小.tw/editor_model/u_editor_v1.asp?id={18F8CE04-58DA-41A6-A66D-620EE6422D7B})

(6)屏東縣三和國民小學

<http://163.24.15.140/doc/inforprotect.htm>

(7)彰化縣新興國小

http://www.bsses.chc.edu.tw/xoops2/public_html/modules/tadnews/index.php?nsn=694

(8)台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

<https://sites.google.com/a/fyjhs.tc.edu.tw/fengyang/dang-an-xia-zai/ge-zi-bao-hu-lian-luo-chuang-kou>

(9)雲林縣東仁國中

<http://www.drjh.ylc.edu.tw/main.php?t=pipa>

3. 機關(構)如有採用禁止搜尋引擎收錄(robots.txt)方式，將無法搜尋，本校亦無法自行排除，懇請協助改善誤傳並協助民眾有關個資法條釋疑。

4. 為協助民眾諮詢個人資料保護事宜，建請於法務部個人資料保護專區 <http://pipa.moj.gov.tw/>，加註個人資料保護專區專責信箱，以正視聽！

寄件者電話：05-5370988#2910

寄件者地址：moj

